

《结构与行动》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结构与行动》

13位ISBN编号：9787010100111

10位ISBN编号：701010011X

出版时间：2011-7

出版社：人民出版社

作者：章立明

页数：28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结构与行动》

内容概要

《结构与行动:西双版纳傣泐家庭婚姻的社会性别分析》运用女性人类学的田野调查法,从社会性别视角切入西双版纳傣泐的家庭婚姻制度和家庭婚姻生活,通过对三个村寨家庭婚姻制度基本样态进行的历时性追踪描述和经验考察,阐释傣泐男女两性在生产、再生产和社区活动中性别分工的复杂性,剖析日常生活中性别角色的生产与再生产机制,并展示生命礼仪中性别角色的动态表演,力图揭示在社会变迁中傣泐村寨家庭婚姻制度的时代性、地域性和民族性。

《结构与行动》

作者简介

章立明，1968年生人，云南昆明人，人类学博士，教授。现供职于云南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社会学与社会工作系，主要研究方向：家庭婚姻理论与社会性别专题。曾在《民族研究》《民族文学研究》《学术界》《妇女研究论丛》《世界民族》和《国外社会科学》等学术刊物发表论文70余篇，出版专著3部，参编合著多部，计百万余字。主持或参加国家级、省部级及国际合作课题多项。获云南省文学艺术基金文艺理论二等奖一项、云南省社会科学一等奖一项。

书籍目录

- 导论 西双版纳傣泐的家庭婚姻研究
 - 第一节 汉文记载中的傣泐家庭婚姻生活
 - 第二节 20世纪文献中的傣泐家庭婚姻研究
 - 第三节 社会性别视角下的傣泐家庭婚姻研究
 - 第四节 傣泐家庭婚姻研究的女性人类学方法
- 第一章 三个傣泐村寨的生态、人文历史背景与社会经济活动
 - 第一节 三个傣泐村寨的生态环境与人文历史背景
 - 第二节 三个傣泐村寨的人口状况
 - 第三节 三个傣泐村寨的教育状况
 - 第四节 三个傣泐村寨的职业分布和家庭生计模式
- 第二章 傣泐家庭婚姻制度的基本样态
 - 第一节 傣泐村寨的家庭制度
 - 第二节 傣泐家族组织与社会网络
 - 第三节 傣泐村寨的婚姻制度
 - 第四节 傣泐的生育制度
- 第三章 傣泐家庭婚姻生活中的性别分工
 - 第一节 傣泐家庭婚姻制度中的性别角色
 - 第二节 傣泐村寨日常生活中的性别分工
 - 第三节 傣泐村寨的性别分工变迁
- 第四章 傣泐家庭婚姻生活中性别角色的生产与再生产
 - 第一节 傣泐历史记忆中的两性印象
 - 第二节 南传上座部佛教建构的性别角色
 - 第三节 傣泐日常生活中的性别区隔
 - 第四节 女性做赋建构的主体性
- 第五章 傣泐家庭婚姻生活中的人生礼仪
 - 第一节 傣泐人生礼仪的四个个案
 - 第二节 傣泐人生礼仪的公共属性
- 结语现代性背景下的傣泐家庭婚姻变迁
- 参考文献
- 后记

《结构与行动》

章节摘录

自西双版纳设立土司制度，册封傣泐中的最高统治者为车里宣慰使以来的数百年间，基于土地所有制的等级结构，西双版纳派生出宝塔式的等级关系，如领主集团的孟—武翁—鲁郎道叭（召庄、鲁昆）—道昆和农民集团的傣勐—滚很召，小领主从属于大领主，大领主从属于更大的领主，而召片领（广大土地的主人、车里宣慰使）则处于等级制度的顶端。这种等级划分渗透在社会生活的一切方面，比如实行严格的等级婚姻制度，领主集团盛行等级内婚，各等级之间不可逾越，禁止农民与领主通婚，禁止各等级通过婚姻向上流动等。不同等级间结婚不仅受到等级界限的限制，所付彩礼金额多寡也不相同。结婚的彩礼多寡与等级高低有直接关系，一般是等级高的身价就高，等级低的身价就低。一般说来，高等级男子娶低等级女子为妻时，所付彩礼较少；相反，所付彩礼就多。因此，低等级男子娶高等级女子为妻者较少。孟只能和孟这个等级的人结婚，孟的女性不能嫁给另一等级的人；男子可以娶另一等级的女子为妾，妾所生的子女没有袭职权；实行嫡长子继承制，所有等级的人见到孟的儿女，要称召孟或喃孟，自己只能自称丕（小人）或卡（奴隶）。孟级由母系决定，凡娶孟级之女为妻，本人等级不变，不能称孟，但其妻所生子女是孟级。召片领把姊妹、女儿、侄女儿嫁给召勐为妻室，这样所生的儿子就可以世袭职位了。武翁和鲁郎道叭（召庄）之间可以互婚；傣勐等级的男性要与前两个等级的女子通婚，须出买等级的钱；傣勐不与滚很召通婚。傣勐寨子对外封锁也很紧，甚至不许滚很召寨子娶傣勐的姑娘，滚很召的姑娘嫁给傣勐等级不变，生下的儿子才算是傣勐。

.....

《结构与行动》

编辑推荐

《结构与行动：西双版纳傣泐家庭婚姻的社会性别分析》是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组织各高等学校和出版单位共同建立的学术著作出版平台，旨在推动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的繁荣发展，为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出版优秀学术著作创造条件。《结构与行动：西双版纳傣泐家庭婚姻的社会性别分析》将坚持“广泛动员、集中征集、严格评审、精心编校”的工作原则，致力于通过资助优秀学术专著出版、推动学术成果交流推广等形式，让更多的哲学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和优秀工作者走进交流空间，进入公众视野，发挥应有的影响力和辐射力，为繁荣我国哲学社会科学做出积极贡献。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发展研究中心资助出版。

《结构与行动》

精彩短评

1、4-16 本书从少数民族婚姻家庭中进行社会性别分析，社会性别和性别这两个概念一直都是女性主义研究的两个重要概念。在本书中也可以清晰看到，性别与社会性别在傣族社会中的等同和延伸。印象深刻的是作者在某个村寨佛寺必须拖鞋进寺庙时写的一句话“刺痛我的神经”。带有女性主义视角的人去研究社会性别，总是让人处处觉得女性是受压迫欺负的角色。但从我的角度来看，女性成为被压迫的角色不仅有文化和社会因素，其自身也是一个重要因素。独立性格和独立思维在社会的教育中仅仅只灌输与男性角色。从书里不乏可见傣族女性经济独立的行为，但从行为上升到意识，再从意识回到行为却是漫长的道路。希望多出现这样的女性人类学的专著，让更多的女性能够从实际案例中发现自己行为和意识上的不足。

2、我喜欢看里面生动的访谈实录，虽然主题是针对“家庭婚姻”，不过涉及了傣泐（傣族中的一支；其它有的分支并不信仰佛教）的宗教、地理自然条件、经济各方面；并且对田野点的三个村子进行对比，很多分析令人信服。很多劳动细节，比如如何割胶、如何经营冷饮摊，而且有如何制作米干哦（米蒸熟臼成浆、搓揉，挤成线状入开水锅、煮得）！景洪周边在90年代的烧烤曾经红极一时（另如曼景兰），在本书也有不少反映。

也有大量的理论文本引用、对比和分析(吉登斯、恩格斯、涂尔干、弗雷泽、费孝通、福柯、列维-施特劳斯、布尔迪厄、波伏娃等等等等)，我基本都跳过去了，但有的引用令我莫名其妙：P186在提及西双版纳的自治历史时如是说：“新中国成立后，‘为保障各少数民族实现民族平等...’，——我就纳闷了引用那几句想干啥，总不会充字数吧？！

1、“结构与行动”，听上去是有些“宏大”，但若能确如作者所称的那样，将这一宏大命题切入到对“婚姻家庭的社会性别分析”当中去，仍不失为一个好题目。根据作者的解释，我们大体可以了解：题目中的“结构”，即指婚姻家庭制度；而行动，则是（打算）聚焦婚姻家庭制度下的个体。作者怀着一个听上去还算值得期待的研究目的：“了解三个不同年龄段的男女两性的家庭婚姻生活，就可以呈现出三个历史不同时期中国云南西双版纳傣泐村民的家庭婚姻制度与生活形态。”（P23）所谓“三个历史不同时期”，作者进一步写道：第一，1956年以前出生的男女两性，经历了新旧两个社会，他们的家庭婚姻生活是与土地制度、村寨等级、原始宗教与南传佛教信仰并行不悖的……第二，1956年以后出生的男女两性，他们经历的是土地改革、颁布新婚姻法、“大跃进”、“文化大革命”、破四旧、建立国营农场、城乡二元对立的户籍制度影响下的家庭婚姻制度……第三，1980年以后出生的两性，他们经历了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恢复宗教信仰自由、实行市场经济、城市化进程加快等历史事件……（同上）引用至此我们已经看到了，作者在这里所怀揣的，套用戴锦华的话，是一个“空洞的预设”。我们当然无法了解这段写在“导论”中的话的写作时间是在写作本书的最初、最后还是中间；但不管写于什么时段，作者将“社会变迁”确切说是巨型社会的结构性制度性变迁直接拉进云南的一个小小的边村当中而不提供任何证据以表明这些变迁是确切地发生在这个田野点了，这就意味着一种先入为主的想象，更加令人遗憾的是，这个想象在作者的行文中几乎被遗忘了。其实我倾向于认为作者对所谓“三个历史不同时期”的概括发生在写作本书的最后时段，因为书中的报道人的口述或多或少涉及到了“时代特征”的影子，但非常模糊、含混，但作者大约试图从中提炼出“大时代”的变迁背景，无疑是相当的一厢情愿的。在本书中，作者反复提到的一个关键时间点是1956年的“民主改革”，但它究竟为何物作者竟全然没有给出任何解释。所以，作者一方面试图将巨型社会（在本文中指“整个中国”社会）变迁的关键节点都引入一个（小小）地方中去，一方面甚至连对这些巨大变迁本身都理解不足（至少没有给读者提供作者本人对它们的明确态度），我们就更不可能指望作者会对身处这些变迁中的个体对变迁的认知与接受进行话语分析了。事实上，本书有几个关键问题需要明确但作者却未能明确：一、究竟是变迁研究还是现状研究？作者在本书中使用了大量史料，有的甚至能追溯到几千年以前。固然，“田野不足文献补”，这大约是民族志写作常常使用的小伎俩，我相信每个田野工作者可能都使用过这个把戏，尤其是在写作毕业论文被逼急了的时候。但这些文献资料既然被引进来了，就不能仅仅是让它们孤零零地堆在那里凑字数，至少要跟自己的田野结合起来。但如何结合？大体说来可以有三种方式，一是弄成“历史人类学”研究，这是在文献无论在数量还是重要性上都超过当下的田野调查（参与观察或访谈）所得的材料的情况下的一种选择，当然与最初的研究旨趣更是相关；二是弄成“变迁研究”，这是严重依赖文献的一种研究方法，除非你打算花费十年以上的时间持续关注一个田野点；三是弄成“比较研究”，这跟“变迁研究”的方式相似。以上三种，都是在文献资料太多而田野资料不足的情况下而适用的研究方式，假如田野材料足够丰富而且有价值，文献便只是锦上添花了。本书显然属于前者。尽管书中提供了不少访谈个案，但显而易见完全不足以支撑一篇博士论文的写作。而大量文献的引用，最终造成的结果是：既不是变迁研究也不像现状研究，而是时间线混乱、模糊，过去和现在难分难辨的一锅乱炖。二、如何呈现“结构”与“行动”？说白了，也就是如何紧扣题目来写这本书。结构与行动是社会学理论中被讨论已久的两个关键词，不止是得到结构功能派的重视，在后结构主义理论家那里也很受关注，尽管后者可能更多地是带着反思和批判的眼光去重新挖掘它们的意义。我觉得作者能引入这两个关键词，足以显示出她的聪明和敏锐，假如能清晰地呈现二者的意义，并围绕副标题中的另一个关键词“社会性别”来展开，比如呈现出维系“结构”（婚姻家庭制度）的性别基础，或者在这个结构下对性别的运作，以及个体如何在结构中有所行动并对结构造成怎样的影响/反作用，都会是十分切题的。但作者的笔墨主要花费在性别分工、婚姻居制、择偶观念等仅有的几个方面；而第四章“傣泐家庭婚姻生活中性别角色的生产与再生产”，我以为会是转向对性别机制的讨论，是本书的落脚部分；未料竟谈的是傣泐人的宗教生活，最难以置信的是这些内容全来自文献！它们其实是“过去的事”。三、口述能讲出什么？所谓“田野工作”，基本上可以理解为参与观察和口述访谈，而往往后者被视为比前者更重要一些，因为我们观察到的现象总需要在田野中获得解释。本书中的田野材料几乎全由口述访谈构成，因此，特别需要清楚的是：我打算用这些口述材料来做什么？是支撑我个人的预设，还是为我提供一种反思性的分析——即对口述的内容进行再分析？说到底就是：要不要对口述材料进行批判性分析的问题，而反

《结构与行动》

思和批判的程度如何决定了文章的风格和走向——根据程度不同，它可能成为一个普通的民族志、历史人类学研究或者后结构主义民族志、反思人类学——连作者本人也构成了值得再分析的口述材料的一部分。这里所说的“批判”当然不是指对口述者的“反驳”或“批评”，仅仅是指对ta所说的话进行再审视。在本书中出现的口述材料则是用另一种更为古老的方式得来和运用的——研究者引导型访谈（即那种被称作“结构性/半结构性访谈”的东东）。总而言之，本书还算是一本比较认真的学术作品；但资料背后时间的模糊成了致命伤。最要紧的是：主要依靠田野访谈写成的人类学研究，如何让它看起来更学术一点儿？更精致一点儿而不是那么粗糙得像个抠脚大汉？这个问题不是提给作者的，是给我自己的。事实上，对这本书指出来的所有这些问题，都是我已经犯过而且可能依然很难避免再犯的问题。因此，大约好的研究就是写作能完美地完成构想的研究，而差的研究，其差的程度就在于写作与构想之间距离的长短。

《结构与行动》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